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东莞信托股权的议案》。

同意根据中联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广东）有限公司出具的《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涉及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基础，将东莞信托有限公司22.2069%股权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142,765.52万元。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黄惠明女士作为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转让东莞信托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二、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三、以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能公司及康亿创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黄惠明女士作为关联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东能公司及康亿创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